

老旧小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荔湾南片区不含茶滘街）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9月



老旧小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荔湾南片区不含茶滘街）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老旧小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荔湾南片区不含茶滘街）施工监理已由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以荔发改投批（2023）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老旧小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荔湾南片区不含茶滘街）施工监理

2.2 建设地点：广州市荔湾区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针对荔湾区南片区不含茶街的54个排水单元进行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排水单元总面积0.83km²，本项目新建d200~d800雨水管（沟）16.70km、d200~d600污水管13.56km、DN100雨水立管8.72km、DN100污水立管0.67km。建设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和合同）

项目概算总投资及建安工程费：本工程概算总投资金额14799.56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11738.40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2363.58万元，预备费697.58万元。

监理内容：为完成本工程等施工图纸所包含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竣工结算期、质量保修期全过程监理服务及协调等相关工作。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工程收尾期等全过程监理服务，负责审定维修改造施工方案，并对施工质量、进度、资金（含工程预算审核、进度款审核、变更签证造价审核、结算审核、工程投资控制等）、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保修责任等进行管理，并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监理人须配备具备相应资格的造价审核人员负责审核维修改造施工结算。（具体内容以工程施工图纸为准）。

2.4 监理服务期包括：监理人与发包人签订监理合同起算，至本合同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并办妥本合同工程结算（此处结算指政府终审部门进行的结算），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2.5 本项目投标最高投标限价为2489900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或以上）资质。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资质要求。[注：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注：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号）执行。

3.3 总监理工程师：拟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建设部2006年4月1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提供香港测量师注册管理局注册的建筑测量组别的专业测量师证书复印件并提供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证明材料清晰彩色扫描件。

3.4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3) 投标登记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担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为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4)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年9月 日 00时 00分至 2023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间

5.1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自 2023年9月 日 00时 00分至 2023年 月 日 时 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9月日时分，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5.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3年9月日时分至时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4 开标时间：2023年9月日时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投标文件解密时间：2023年9月日时分至2023年9月日时分。

5.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的，招标人拒绝接收。

5.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场地安排查询，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点击“查询”。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www.gdzbttb.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东漵大墩 120 号

联 系 人：朱工

联 系 电 话：020-81614458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111 号白云大厦 16 楼

联 系 人：余工、邓工

联 系 电 话：020-83292786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东漵大墩 120 号

联 系 人：朱工

异议受理电话：020-81614458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局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中上市路太和街 2 号

电 话：020-81403299

招 标 人：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招 标 代 理：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 日



广东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

广东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所有内容（包括报价清单、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示。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本公司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记录不良行为，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总监）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